

单县篡改志愿考生获刑七个月

服从判决,认错并称很后悔

25日下午3点,备受关注的单县四考生高考志愿被篡改案宣判,被告人陈某犯破坏计算机信息系统罪,判处有期徒刑七个月。

据悉,陈某当庭表示服从判决,不上诉,但在被篡改志愿考生中,有三名考生的家长称不赞同判决结果,有家长直接表示将提起上诉。

▶陈某被判处有期徒刑七个月。



文/片 本报记者 牟张涛
邓兴宇 赵念东

删除修改他人志愿 认罪较好从轻处罚

25日下午,备受关注的单县四考生高考志愿被篡改案宣判正式开始。被告人陈某的家长以及被篡改志愿考生小田和小许、小朱的家长均来到庭审现场。

单县人民法院刑事审判庭认为,被告人陈某在家使用电脑登录山东省教育招生考试院网上报名系统,对田某、朱某、凡某、许某的高考志愿进行了删除、修改,造成四人没有按照自己所报的志愿或者志愿顺序被投档。被告人陈某违反国家规定,对计算机信息系统中存储、数据进行删除、修改,后果严重,其行为已构成破坏计算机信息系统罪。公诉机关指控的罪名成立,予以确认。被告人陈某认罪态度较好,可酌情从轻处罚。根据被告人犯罪的事实、性质、情节和对社会的危害程度,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二百八十六条第二款之规定,判决陈某犯破坏计算机信息系统罪,判处有期徒刑七个月。

在庭审现场,齐鲁晚报记者看到被告人陈某头发蓬松,胡须因多日未刮显示出和年龄不相称的“成熟”。在听判决结果时,他面无表情,只是偶尔眨下眼睛。对于判决结果,陈某表示服从,不上诉。

人生就此被改变 受害者家属不认可

“说是判七个月,除去羁押时间,也就剩四个月。”对于上

述判决结果,除受害考生小凡的家属未联系到外,旁听的小田、小朱、小许的家属皆称不能接受。

“原本估计最少也得一到两年,没想到却是七个月。”小



宣判后,陈某母亲跪地请求受害人家属原谅。

单县篡改志愿案回顾

- 2016年7月31日,单县一中考生小许收到山东女子学院录取通知书,但该校并不在其当初报考的六所本科院校之内,遂报警。经查,同班有两人志愿被同学陈某篡改。
- 8月5日,陈某被刑拘,经审讯,他曾进入自己五名同班同学的报名系统,其中四人志愿被篡改,另一人因分数低于陈某躲过一劫。
- 经最终录取,超出一本线30多分且服从调剂的考生小凡,本可能被青岛科技大学录取,后就读山东理工大学。高出一本线19分的小朱有可能被新疆大学录取,目前就读于烟台大学。考生小田有可能被江苏警官学院录取,目前为潍坊学院免费师范生。小许因志愿被篡改,进入山东女子学院。
- 10月17日,单县人民法院一审此案,陈某当庭忏悔,但有学生及家长称其缺少诚意。
- 10月25日,该案一审宣判,陈某犯破坏计算机信息系统罪,判处有期徒刑七个月。

本报记者 牟张涛 邓兴宇 赵念东

田的姑姑田女士表示对该判决结果不能接受。“孩子正是因为第一次高考成绩不理想,才选择了复读。但在他马上要实现当警察的梦想时(报考江苏警官学院),却被人剥夺了,这对孩子该是怎样的打击?或将成为他一辈子解不开的结。”田女士的情绪变得激动,因不服判决,小田一家接下来将考虑上诉,小田的父亲也持这个观点。

“七个月,怎会这么轻?”对于判决结果,在记者联系到考生小朱的父亲后,远在青岛打工的他才知道这一消息。“我和孩子母亲一直在青岛打工,两次庭审都是委托孩子伯父去的,他还没将结果告知我们。”朱父表示,站在孩子的角度,该判决结果太轻,因为别人的篡改,孩子的十年苦读算是白费了,其一生也将因此改变,这笔账谁能付得清?

“相比较其他被篡改志愿的孩子,我的孩子还算较轻,至少专业是他喜欢的。”朱父说,另外三个孩子,尤其是上山东女子学院学前教育的小许和成为潍坊学院免费师范生的小田,影响最大。因不满判决,朱父表示将重新起诉,要求相应赔偿。

“我对这个判决结果也不满意,判得太轻了。”小许的母亲旁听了此次庭审,表示接下来会考虑上诉。身处山东女子学院的小许在网上得知了庭审结果,“虽然认为判决轻,但判决结果也不是我所能左右的。”小许告诉记者,他目前能做的便是接受这一现实,努力适应

如今的大学生活。对于是否上诉,小许会遵循父母的意见。

父亲受刺激未能到庭 母亲跪求他人原谅

庭审后,记者对陈某做了采访。陈某称对于自己犯下的过错很后悔,“很后悔对他们做这些事,也不知道怎么弥补他们。”陈某说,他不知道自己的行为是犯罪,自己是出于玩的心理。对于父母,陈某表示自己心里很难受,觉得对不起父母。

就在小田和小许的家长接受采访时,陈某的母亲张女士忽然跪在受害人家属面前,希望得到他们的谅解。张女士后来告诉记者,孩子犯了错,不知道怎么弥补,只能道歉希望得到别人的原谅。陈某的叔叔也旁听了此次庭审,据介绍,经过这件事,陈某的父亲受到很大刺激,因此没能来到庭审现场。

单县人民法院刑事审判庭审判员周博认为,被告人法律意识淡薄,没有想到自己的行为给受害者带来了严重的后果,一失足成千古恨,不仅改变了四个受害者的人生轨迹,也改变了自己的人生。作为学生,不仅要关注自己的学业,还要多学习法律知识,注意调整自己的心理状态,法制教育、心理健康教育也是全社会应该关注的问题。

根据相关规定,如果受害者家属对一审判决结果不认可,可在10日内向上一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国内外医学大咖齐聚青岛,干细胞研究成果引关注

山东已有上千份脐血实现移植

本报青岛10月25日讯(记者 潘旭业) 10月21日至23日,第二届青岛国际医学高峰论坛在青岛举行。论坛由青岛大学附属医院与山东省医院协会联合主办,主题为肿瘤精准医学、内镜及微创技术、干细胞和再生医学、医院管理、器官移植,邀请了国内外及诺贝尔奖颁奖学院卡洛琳斯卡学院的众多知名学者,教授前来参会并举办讲座。

山东省脐血库作为“干细胞和再生医学”会场唯一协办单位,致力于推进干细胞领域相关产业发展,为国内外干细胞领域的应用搭建良好的沟通分享平台,邀请国内干细胞领域知名学者及专家教授出席,为国内外干细胞研究领域带来了最新研究成果。

会议中,安徽省立医院副院长、血液内科教授孙自敏,山东省脐血库首席科学家沈柏均教授分别对脐带血造血干细胞

的移植现状进展及未来的研究发展作了详尽阐述,对脐带血的临床应用及自体保存给予了肯定。脐带血是胎儿娩出、脐带结扎并离断后残留在胎盘和脐带中的血液,通常是废弃不用的。近30年的研究发现脐带血中含有可以重建人体造血和免疫系统的造血干细胞,可用于造血干细胞移植,治疗80多种疾病。由于脐带血采集方便,做异基因移植时排斥反应较少,

发生移植抗宿主疾病的程度亦较骨髓轻,已成为造血干细胞移植的新选择。

青岛大学代谢病研究院副院长侯旭结合干细胞在科研领域治疗糖尿病、溃疡性结肠炎等疾病取得的成功案例进行了相应阐述。同时,南京大学医学院附属鼓楼医院副院长孙凌云、上海同济大学生命科学与技术学院院长康九红等学者对干细胞领域及其他学术相关问题进行了探讨。

山东省脐血库自成立以来,坚持“奉献医疗科技,保障人类健康”的使命,充分利用专业的干细胞制备技术和强大的临床应用能力,在干细胞临床研究、细胞诱导分化及扩增技术、组织冻存研究和基因检测等方面取得重大成果。脐血库目前已经储存脐带血造血干细胞近18万份,为临床干细胞移植提供合格脐血1000余份。